

高等教育信息

2019 年第 11 期（高教信息总 342 期）

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

2019 年 10 月 8 日

【阅读提醒】

- 本期特稿：高校发展要与“一带一路”相结合
- 高校动态：南开大学首颁教育教学奖 最高奖金 100 万元
新工科建设“天大方案”落地
- 地方高教：江西：十八条意见促高校科技成果落地生“金”

【本期特稿】

高校发展要与“一带一路”相结合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高等教育已经具备了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教育合作的良好基础，但与在人才培养目标、现有教育体系、国际化办学等方面仍存在不适应之处。

服务“一带一路”，高校必须以“一带一路”需求为导向，将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社会服务与“一带一路”的现实需要相结合，进一步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第一，人才培养要讲“供给侧”。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必须在“一带一路”发展“需求侧”与外向型人才“供给侧”之间建立有效对接。

一是坚持“分层分类”，既要培养通晓国际规则、承载国家使命的高端人才、未来领袖，同时也要培养一大批适应“一带一路”基础项目建设的高素质技能人才，积极打造多样化的人才培养体系，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成长通道。

二是坚持科教融合，与“走出去”的行业企业实行合作办学，联合打造适应“一带一路”需要的“强实践、重能力”、学科交叉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

三是坚持国际视野。要筑牢人才的“语言关”，修订相应特色专业课程设置

和培养方案，完善海外交流学习管理文件，调整留学生结构，加大“一带一路”国家留学生招生规模。

四是坚持开放办学。要敢于走出国门“出境办学”，有选择地在沿线国家建立境外大学和教育基地，做到办学围着需求走，为沿线国家培养急需人才。

第二，科研服务要敢于“超前谋划”。

“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对高校科学研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具体而言，一是要提升基础研究。要密切关注“一带一路”建设和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围绕“一带一路”建设中涌现出来的大量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通过发挥有深厚特色研究基础的优势，瞄准行业关键技术问题，积极进行成果的产业化，实现由“比肩国际”到“引领发展”。

二是要加强双边协作。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与地区畅通科研合作渠道。通过共建合作平台，以成立科学研究中心为孵化器，搭建协同科研平台，开展相关领域的联合攻关，共同应对“一带一路”沿线各国面临的挑战和难题。

三是要推进智库建设。要利用多学科交叉研究，围绕决策需求开展“一带一路”政策研究和咨询，发挥引领与主导作用，对“一带一路”建设未来5年、15年、50年的发展做出科学研判、思考和超前谋划，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科学的指导意见。

第三，教育培训要瞄准“民心通”。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关键在于赢得民心。开展教育培训是消除障碍、增进互信、促进合作的重要手段，是直接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促进民心相通的一项基础性工作。高校在具体实施过程中，除了发挥自己的专业特色、学科优势，还应该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融入当地社会，讲好中国故事，形成品牌效应，力促民心相通。

要做好“一带一路”教育培训，一方面要做好涉外培训，拓展文化与技术影响力。另一方面要积极“走出去”。要充分利用好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这一平台，广泛开展与东盟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教育交流合作。

（作者：北京交通大学党委书记 曹国永）

（《中国教育报》2019年9月4日）

【高校动态】

南开大学首颁教育教学奖 最高奖金 100 万元

9 月 10 日，南开大学评选并颁发了该校首届教育教学奖。叶嘉莹教授和顾沛教授获得“教育教学终身成就奖”，奖金高达 100 万元人民币。

南开大学首设教育教学大奖，就是要弘扬建校百年来“公能教育”的优良传统，让三尺讲台真正成为“最光彩”的位置，激励广大教师聚焦教育教学主战场，为国家培育德才兼备的栋梁之材。

南开大学校长曹雪涛说，获得南开大学首届教育教学奖的这些教师不仅有成熟的教育理念和深厚的教学功底，更有崇高的师德，他们为学校教育教学事业发展作出了杰出贡献，是全校师生敬仰的楷模。他说：“我们将以立德树人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努力加强‘德业双馨’的教师队伍建设，以优异的教育教学成绩扎扎实实向‘双一流’目标迈进。”

（摘编自《光明日报》2019 年 9 月 12 日）

新工科建设“天大方案”落地

近日，天津大学首个新工科人才培养校级平台——未来智能机器与系统平台的第一批 112 名新生开学，标志着新工科建设“天大方案”落地，正式进入实践阶段。

该平台汇集该校机械学院、精仪学院等优势资源，以及恩智浦、华为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以天津大学求是学部为平台进行实体建设。平台将采用全新项目式教学，通过课程内项目、课程组项目、多学科团队项目、科研实践项目和毕业设计研发项目三类五种项目，培养学生的知识应用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和领导力。

该平台暂不面向高考招生，实施入校后二次选拔。平台将充分尊重学生志趣，为学生提供更自主的学习空间、更自由的专业选择，除了一个主修专业学位，可同时选择另外一个专业作为辅修学位或微学位。实施本研贯通培养机制，在本科阶段，根据项目所需知识，学生可以选修研究生课程，更有机会提前进入研究生实验室与研究生一起参与科研项目。

（摘编自《中国教育报》2019 年 9 月 19 日）

【地方高教】

江西：十八条意见促高校科技成果落地生“金”

日前，江西省出台《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落地江西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围绕江西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壮大，通过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政策激励、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大力提升高校人才、学科、科研、转化四位一体的创新能力，促进高校科技成果更多落地江西，提出了 18 条意见。

高校科技成果源头供给紧盯市场风向

江西省将提升原始创新能力促进成果转化。支持高校统筹教育及相关经费，用于省级科技联合资助项目等科研项目，开展服务江西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着力增强原始创新能力。支持高校发挥创新驱动源头作用，与企业共建产业技术研究院，强化科技成果中试、工程化实验和二次开发工作，共同申报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专项，同等条件下校企合作项目优先支持。

进一步激发和释放高校科创活力

与现有政策相比，《实施意见》在横向经费使用、科技成果权属等方面有突破。《实施意见》规定，实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有关决策尽职免责。此外，高校科技人员承担企业或其他社会组织委托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横向合作活动，可折算成科研教学工作量。高校对开展横向合作的科技人员，可根据岗位的特殊性，采取灵活的考勤方式。允许在校大学生休学在省内创办科技型企业、开展成果转化等活动，对休学创业的学生，可以单独规定最长学习年限，并简化休学批准手续。

科技成果转化率纳入高校评价和考核体系

江西省将推动高校完善科研人员分类评价制度，建立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体系。鼓励高校设立专门的科技成果转化岗位，坚决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的“四唯”倾向，在职称评聘中，将技术应用、成果转化、有效专利和论文一并作为评聘的重要条件。完善高校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和评审办法，将专业技术人员承担横向项目、科技成果转化等业绩与其他政府科技计划项目同等对待。

（摘编自《江西日报》2019 年 9 月 1 日）